组织〔2018〕25号

中共泉州师范学院委员会组织部转发中共福建省委

教育工委《关于严格落实高校基层党组织“三会

一课”制度的实施意见》《关于在全省高校推行

主题党日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二级党委（党总支）、各党支部：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现将中共福建省委教育工委《关于严格落实高校基层党组织“三会一课”制度的实施意见》《关于在全省高校推行主题党日制度的实施意见》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一、实施纪实管理

进一步规范“三会一课”开展情况记录内容，每个党支部指定专人负责填写。按照有关要求，如实记录“三会一课”开展情况、党员出勤等内容，健全相关档案，实施纪实、痕迹化管理。

二、严格报备报告

每个党支部要研究制定“三会一课”年度计划安排，报上一级党组织备案，执行中可结合实际进行调整并及时报告上一级党组织。党小组召开会议前后，要及时向所在党支部报告有关情况，党支部要严格把关、加强指导。党支部每次召开党员大会、支委会会议、开展党课教育，要提前将会议议题或党课选题报上一级党组织，会后及时将有关情况书面报上一级党组织。上一级党组织要对所属党支部的会议和党课内容严格把关，可视情况安排人员到场指导。

三、加强抽查检查

采取随机抽查、查阅党支部工作手册、档案材料、个别访谈等方式，加强日常检查，发现问题，责令整改。党委组织部每年将按照不少于20%的比例抽查所属党支部“三会一课”情况。二级党委（党总支）每半年要对所属党支部“三会一课”情况进行抽查，每年要全部检查一遍。

四、强化考核问责

要将党支部“三会一课”年度计划列入书记抓党建述职需要承诺的事项，落实情况作为党支部和支部书记履行从严治党责任的重要内容和考核评议、评先选优的重要依据。各二级党委（党总支）要强化监督问责，对不按规定开展“三会一课”，开展质量不高，没有记录，瞒报虚报的，要严肃批评教育，责令整改；对情形严重、产生不良影响的，要严肃追责问责。

附件：1.关于严格落实高校基层党组织“三会一课”制度的实施意见

2.关于在全省高校推行主题党日制度的实施意见

 中共泉州师范学院委员会组织部2018年9月10日

附件1

关于严格落实高校基层党组织

“三会一课”制度的实施意见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确保党的组织生活经常、认真、严肃，根据《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印发〈关于严格落实 “三会一课”制度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闽委组通〔2017〕102号）精神，结合工作实际，现就我省高校基层党组织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准确把握总体要求

**（一）充分认识重大意义。**“三会一课”制度是[党的组织生活](https://baike.baidu.com/item/%E5%85%9A%E7%9A%84%E7%BB%84%E7%BB%87%E7%94%9F%E6%B4%BB%22%20%5Ct%20%22_blank)的基本制度，是健全党的组织生活、严格党员管理、加强党员教育的重要制度，是我们党经过长期实践证明的一种行之有效的党组织生活制度。严格落实高校基层党组织“三会一课”制度，对于高校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对于落实好组织生活各项制度，把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覆盖到每个支部、每名党员，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和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不断夯实党的组织基础，具有重大而迫切的意义。

**（二）深刻领会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充分发扬党内民主，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武器，使之成为党员政治学习的阵地、思想交流的平台、党性锻炼的熔炉**，**教育引导广大师生党员坚定理想信念，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三）严格落实基本原则。一要突出政治性。**旗帜鲜明地讲政治，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坚决防止和克服忽视政治、淡化政治、削弱政治的倾向。**二要体现时代性。**善于把握时代脉搏，适应时代要求，进一步创新载体平台和方式方法，增强“三会一课”制度的吸引力、感染力。**三要保持严肃性。**基层党支部和全体党员必须遵守“三会一课”这项纪律规矩和制度安排，上级党组织加强业务指导，开展督促检查，实施刚性问责，切实解决组织生活流于形式的问题。**四要增强实效性。**着力服务中心工作，坚持以学促做，教育引导师生党员立足岗位、积极作为，在推动学校改革发展稳定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二、着力推动“三会一课”常态化长效化**

**（一）在规范要求上下功夫。**高校基层党支部要定期召开支部党员大会、党支部委员会会议、党小组会，按时上党课。支部党员大会一般每季度召开1次，由支部书记主持，全体党员参加；支部委员会会议一般每月召开1次，由支部书记主持，全体支部委员参加；党小组会一般每月召开1次，由党小组长主持，小组全体党员参加;党支部每年组织党员听1-2次党课，由支部委员会负责，全体党员参加。“三会一课”要注重把握时间节点，可根据工作需要随时召开，参加对象可视情况增加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和群众代表。

**（二）在提高质量上下功夫。**要把思想政治教育作为“三会一课”的首位任务，注重政治学习、党性锻炼和思想交流，组织党员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决议,学习党的基本知识，学习党章党规，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福建工作的重要指示，传承弘扬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期间倡导的“滴水穿石”精神和“四下基层”“马上就办”等优良作风，教育引导广大师生党员践行“四讲四有”，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做到“四个服从”。

**（三）在推动创新上下功夫。**鼓励和支持基层党支部适应时代要求，创新落实“三会一课”的载体平台、活动形式，探索开展体验式、互动式、案例式组织生活，综合运用专题辅导、报告会、案例分析、现场观摩、现身说法、交流研讨、结对帮学等方式开展“三会一课”。充分发挥高校资源优势，组织哲学社会科学，特别是党史、党建专家学者、思政课教师，举办专题党课，深入解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章党规，引导师生党员学深悟透，提高支部学习质量。充分利用高校校史馆、博物馆、纪念馆、展览馆中的党建资源，开展党史党情教育，引导师生在继承发扬优良传统中增强党的意识。注重运用互联网技术和信息化手段，用好用活“党员e家”平台、福建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大学习”在线学习平台，组织开展“三会一课”，倡导“微党课”、“微讲堂”等基层党员喜闻乐见的做法，增强组织生活的吸引了和感染力。

**（四）在学做结合上下功夫。**坚持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把组织开展“三会一课”与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及上级党组织工作安排结合起来，与加强党员队伍建设、推动基层党建、服务中心工作结合起来，教育引导师生党员立足岗位、积极作为，在推动我省教育事业改革发展稳定中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把“三会一课”作为查找和解决基层党建工作问题的重要途径，注意听取师生党员的意见建议，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武器，着力解决党员党的意识不强、组织观念不强、发挥作用不够等问题，解决党支部政治功能不强、组织软弱涣散、从严治党缺位等问题，使高校基层党组织成为宣传党的主张、贯彻党的决定、领导基层治理、团结动员师生、推动学校改革发展的坚强战斗堡垒。

**(五)在加强分类管理上下功夫。**根据高校基层党组织和师生党员实际精心设计“三会一课”主题和形式，体现具体化化、精准化、差异化的要求。对于教师党员，要突出坚持正确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良好师德师风，争做新时代“四有”好老师；对学生党员要突出树立坚定理想信念，勇于创新创造，锤炼意志品格，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对参加校外毕业实习实践、学术交流活动的党员，要引导其使用“党员e家”、QQ、微信等平台，线上线下参加组织生活；对离退休干部党员和年老体弱、行动不便党员，要采取灵活多样的形式落实“三会一课”。

**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各级党组织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定期听取汇报，研究措施办法，协调解决有关问题。党支部要担负好直接教育党员、管理党员、监督党员的职责，制定年度“三会一课”计划，如实记录“三会一课”开展情况，建立健全考勤、公示、奖惩等制度，加强日常管理；党支部书记是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的第一责任人，要按期组织开展活动。要建立完善计划报备、现场指导、检查考核等制度，加强组织管理。组织人事部门要发挥牵头作用，搞好统筹谋划和业务指导，推动“三会一课”制度落到实处。要把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情况纳入党建述职评议考核重要内容，作为干部考核、评先评优、文明校园建设的重要依据，推动形成严格党的组织生活的鲜明导向。

 **(二)领导率先垂范，层层示范带动。**党员领导干部要发挥“关键少数”示范引领作用，带头躬身践行，自觉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或党小组的组织生活，定期到基层党组织讲党课。各高校党委书记和二级学院党委（党总支）书记每年至少为基层党员讲1次党课，讲党课要贴近党员思想、工作和生活实际。高校机关党组织要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树立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的示范标杆，防止“灯下黑”。

**（三）强化队伍建设，完善制度保障。**各级党组织要强化队伍建设，把党性强、业务精、懂管理、有奉献精神的党员选拔到党支部书记和党小组长岗位上来，加强业务培训，提升履职能力。优化组织设置，根据党员分布情况，科学合理设置党支部和党小组,积极探索依托重大项目组、学科组、课题组、课程组、教学团队、创新团队、科研平台等设置党支部，确保党员能够就近、便利地参加“三会一课”。强化经费保障，将党组织活动经费纳入党建经费预算，加大党费返拨的力度，确保党组织活动正常开展。加强阵地建设，加大投入力度，统筹各方资源，建好活动场所，为组织开展“三会一课”创造良好环境和条件。

**（四）加强督促检查，严格责任追究。**各级党组织要加大督查力度，采取巡回检查、专项调研、随机抽查、定期通报等方式，对所属党支部落实“三会一课”情况进行督导，每年集中督查调研至少1次。要坚持重心下移，把督导的重点放在基层、放到党支部，深入了解“三会一课”开展情况和实际效果，及时总结推广基层创造的新鲜经验，选树一批先进典型，以点带面提升整体水平。要严格责任追究，对“三会一课”制度不健全、落实不到位的党组织,要严肃批评指正，贵令限期整改；对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不力的基层党组织负责人，要进行约谈、诫勉谈话；对无正当理由不参加“三会一课”的党员，要进行谈话提醒、批评教育，拒不改正的按规定作出组织处置，确保“三会一课”制度扎实有效地坚持下去。

附件2

关于在全省高校推行主题党日

制度的实施意见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规范和创新支部主题党日活动，促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开展，推动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充分发挥，更加有力有效地服务中心大局，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党内有关规定，现就全省高校推行主题党日制度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目标任务**

推行主题党日制度是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规范党员教育管理的有效载体，是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的有效抓手。要以全覆盖、增活力、见实效为总体目标，立足于强化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通过高校基本党支部全面推行主题党日制度，进一步严肃党内组织生活、严格党员教育管理，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牢固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要教育引导广大师生党员按照“四讲四有”“四个合格”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为推动我省高等教育事业改革发展稳定提供坚强政治保证、思想保证和组织保证。

**二、基本要求**

基层党支部每月至少开展1次主题党日活动，时间不少于半天。逢“七一”等重大节庆日，各级基层党组织要组织开展集中性的主题党日活动。主题党日活动覆盖支部全体党员，每名党员要按时参加活动。支部可根据互动主题，吸收党员发展对象、入党积极分子、党外人士参加。党员领导干部要发挥“关键少数”示范引领作用，带头躬身践行，自觉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支部活动。每个基层党支部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的平均参与率应不低于80%。

**三、主要措施**

**（一）突出政治功能。**坚持把强化支部主题党日的政治功能摆在首位，在活动的主题设计、内容安排、组织形式等方面充分体现和落实这一要求，坚决防止表面化、形式化、娱乐化、庸俗化。要常态开展理论学习和政治教育，引导党员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结合开展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和“三会一课”等，使主题党日真正成为政治学习的阵地、思想交流的平台、党性锻炼的熔炉，不断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

**（二）精心设计主题。**坚持需求、问题和效果导向，围绕“实现什么目标，解决什么问题”创设活动主题。把服务中心大局作为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的最大实践，紧扣中央、省委重大决策部署以及本校本单位重点工作，结合支部实际，设计好活动主题。每年初，学校党委组织部门要结合年度重点工作、重要任务和重大时间节点，对全年党日活动主题作出预安排，做到“年度有计划、月月有主题”。基层党支部根据自身特点和党员需求，进一步明确每月活动主题。坚持问题导向，把主题党日活动作为党支部和党员解决问题、修正错误、改进提高的重要载体，把思想和工作摆进去，让党员每次都有感悟、有收获。院系党委（党总支）要加强对支部党日活动主题的指导把关。

**（三）丰富活动内容。**坚持贴近中心、贴近党员、贴近群众，重点围绕政治理论学习、助推中心工作、联系服务群众、加强党性锻炼方面开展活动。组织党员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章党规，及时学习传达上级精神，开展交流讨论。紧紧围绕中心大局，创设载体平台，引导教师党员积极投身于教学攻关、科研合作、导师帮扶、扶贫攻坚、服务社会等中心工作，引导学生党员坚定理想信念、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优良班风学风，引导离退休干部党员发挥政治优势、经验优势、威望优势，为学校各项事业发展作贡献。广泛开展结对帮扶、志愿服务、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服务等活动，组织师生党员为群众办实事做好事。

**（四）创新活动形式。**紧扣活动主题，探索创新行之有效的形式，切实增强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的吸引力、感染力和凝聚力。通过邀请党史以及党建专家学者、党员领导干部、优秀党组织书记、先进典型等为党员讲党课，组织党员到红色教育基地、党建工作示范点等进行现场教学，开展技能比武、任务攻坚等活动，着力提升主题党日活动的效果。充分运用“党员e家”平台、福建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大学习”在线学习平台、“两微一端”等信息化平台，组织党员开展线上学习、比学赶超。基层党支部可采取结对共学、活动共办等形式，联合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五）规范活动程序。**主题党日活动一般由支部书记主持。活动开展前，要提前告知党员活动内容和相关要求。开展集中学习时，提倡在会场悬挂党旗、党员佩戴党员徽章，认真落实按月交纳党费、经常性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章党规等规定要求。活动结束后，可以书记点评、公告通报等方式搞好活动小结。每年“七一”期间，可组织党员集体过政治生日，或在党员入党的当月重温入党誓词，增强主题党日活动的仪式感。严格的活动记实，建立健全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台账，落实专人负责，及时详实做好党员参加活动签到表、《福建省高校基层党组织工作手册》、活动图片等记录。

四、组织领导

**（一）明确工作责任。**各级党组织要把开展主题党日活动作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的一项基础性工作来抓，高度重视，精心组织。把主题党日活动开展情况纳入各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各基层党支部是开展主题党日的关键，党支部书记要切实承担起主题党日策划者、组织者和推动者的重要职责。

**（二）强化基础保障。**学校各级党组织要为活动开展提供坚实保障，进一步加大经费保障力度，将党组织活动经费纳入党建经费预算，加大党费返拨党支部比例，确保基层党组织主题党日活动正常开展。强化阵地建设，大力推进党员活动室、党员服务中心（站点）等活动场所建设，统筹各方资源，建好活动场所，为主题党日活动开展创造良好环境和条件。

**（三）从严督导考评。**党员参加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情况，作为党员民主评议和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对无故不参加活动的党员要进行谈话提醒，仍不整改、长期无故缺席的，要视情进行相应组织处置。建立经常性的督查指导机制，对基层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走形式、搞应付、出偏差的，要及时予以纠正，不断提升主题党日效果。要充分利用校报校刊、校园网以及“两微一端”等各类新闻媒体，总结推广经验做法、挖掘宣传先进典型，营造浓厚氛围。

 泉州师范学院党委组织部 2018年9月10日印发